TECHNOLOGIES

UNIVERSAL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91

年報

200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不能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此等所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錄

年度摘要	2
公司資料	3
公司架構	4
交易表現	5
主席報告	6-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12
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顧問	13-14
董事會報告	16-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31
綜合收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3
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財務報表附註	38-82
財務概要	83

全年摘要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40,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8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約423%。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約為34,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淨流動負債70,000港元)，其中約56,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1,8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結存。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值約為114,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7,5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利潤約為5,56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9,380,000港元)。淨利潤上升主要是集團有效地控制成本及網上支付服務的利潤增加。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港幣0.71仙及0.68仙(二零零五年：虧損港幣1.4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軼瑄*(主席)*
劉瑞生
欒毓敏

非執行董事：
周志筠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
萬解秋
方香生

公司秘書

黃衛民

法規主管

劉軼瑄

合資格會計師

黃衛民

審核委員會

孟立慧*(主席)*
萬解秋
方香生

法定代表

劉軼瑄
黃衛民

核數師

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網址

www.uth.com.hk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辦事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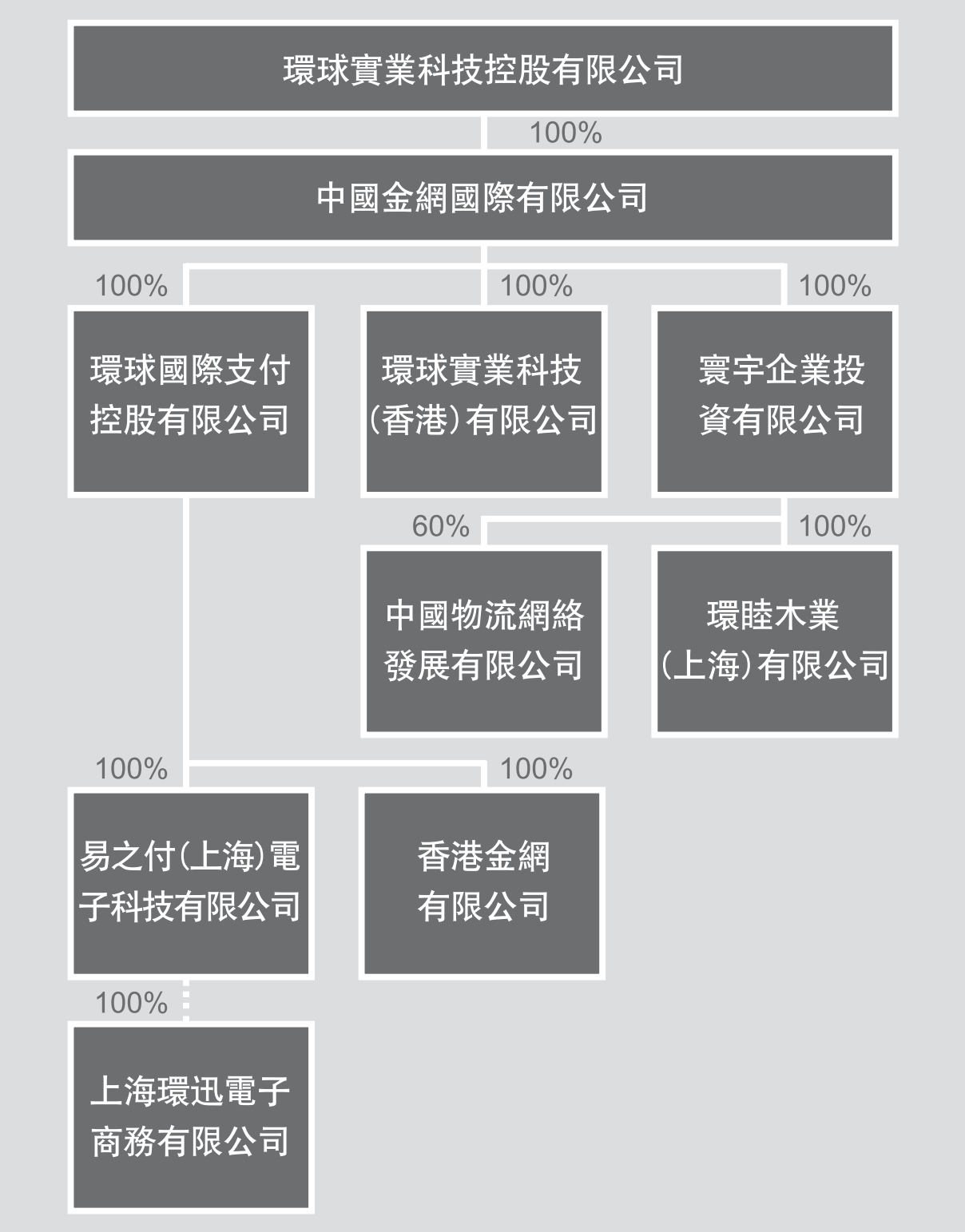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00%
中國金網國際有限公司
100%
環球國際支付控股有限公司
100%
環球實業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寰宇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60%
中國物流網絡發展有限公司
100%
環睦木業(上海)有限公司
100%
易之付(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香港金網有限公司
100%
上海環迅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三年季度交易表現(2004至2006)

互聯網支付系統交易數量—千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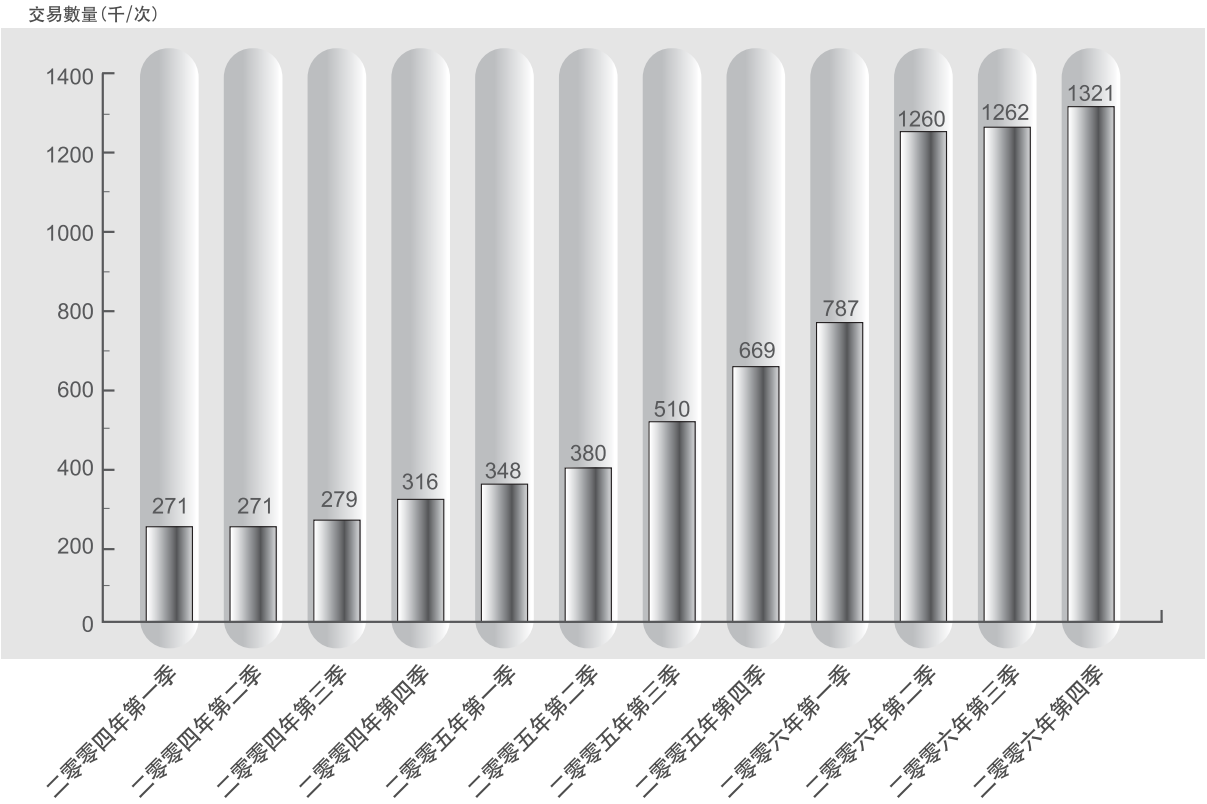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欣然呈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回顧

二零零六財政年度是本集團自上市以來最重要的一個轉折年度，既成果斐然，令人歡欣鼓舞，又邁出了多元化的業務發展步伐，為未來發展開拓了更寬廣的空間，使人浮想萬千！

作為一個重要的轉折年度，和往年相比，本集團在本年度取得眾多突破性進展。首先，通過業務發展和資本運作等多種方式鞏固財政基礎，增加資產減少負債，本年度淨資產較去年增加三倍以上，各項資產配比科學合理，能夠從容應對未來大規模發展的需求；其次，業務發展成績卓著，通過拓寬下游銷售管道、狠抓銷售團隊，促使銷售收入突飛猛進，二零零六年度總收入達到去年的五倍以上；第三，公司規模擴大明顯，員工人數增長迅速，總數已經突破百人，工作流程的有效推廣確保不斷擴大的人員體系思路更開放、執行更流暢；當然，雖然本年度集團的擴張趨勢顯而易見，但是謹慎財務管理、成本控制的傳統優勢得到更大程度的發揮，自本年度的第二季度開始，連續三個季度實現當季盈利，在彌補第一季度的虧損後，本年度成為本集團自上市以來首個盈利的年度，相當可喜；本集團也認識到中國市場巨大，合理的投入是未來高產出的基礎，通過增加註冊資本的方式支援國內業務的發展是相當有效的，本年度累計向國內增資金額約為貳仟三佰萬港元。

作為一個重要的轉折年度，本年度開始進行業務多元化發展的探索，取得不少成績，形成互聯網支付、互聯網內容、實業、貿易等多產業格局，並且逐漸在不同業務之間形成協同效應，實現更高速度的發展。隨著中國經濟的迅速發展，依託中國市場的商機無限，在發展現有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也面臨很多業務機會的選擇，本集團認為發展多元化的產業是增強集團應對經濟環境變化及政策變化能力，迅速捕捉商機，將本集團做大做強的有效方法。本年度，本集團組織專門的團隊進行新產業發展探討，對集團未來兩年的產業方向定下主要的脈絡。下半年度，通過增資國內子公司進行業務收購的方式加強本集團在實業領域的滲透，本年度在實業領域的投入和構建的成果必將在更長遠的未來轉化為利潤成果。同時，通過深入而細緻的調研，本集團確定通過和海外戰略合作者合作的方式在互聯網內容提供方面進行開拓，互聯網內容提供，特別是基於WEB2.0的內容提供在中國擁有非常廣闊的市場，是一個前景非常廣闊的產業。

作為一個重要的轉折年度，將現有業務做到最好非常重要，因為這是轉折的基礎，在這一點上二零零六年度本集團同樣表現出色。首先，本年度除香港、上海、深圳三地辦公外，更是成功設立北京分公司，將公司的辦公區域覆蓋到華北地區，形成以香港為集團總部及香港和海外業務拓展中心，上海為運營總部，北京為北方業務拓展中心及政府公共關係資源中心，深圳為南方業務拓展中心及經濟市場訊息中心的集團架構，確保集團的業務能夠有效覆蓋整個大中國區域。其次，在公司內控制度上，本集團正式通過ISO9001:2000質量體系論證，完全按照系統化制度進行公司資訊流轉、程序控制的規範，在規範和效率的平衡方面獲得更大發展。第三，本公司秉承科技企業的理念，在研發和調研方面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資源，獲得不少成果，同時，本集團注意自主知識產權的保存和申請，通過申請著作權等方式將相關成果固定為自由知識產權，以利於增強公司的技術含量，提升公司的價值。第四，本集團注意開拓個人用戶市場，以本集團自行開發的互聯網帳戶產品為載體，通過具有針對性的市場宣傳，增加了本集團的認知度和知名度，各互聯網主流媒體數百次報導本公司的相關資訊。第五，本公

司繼續扎實業務，獲得客戶和用戶的如潮好評，本年度連續獲得「十大中國優秀電子商務服務企業」、「最佳網上支付平臺」、「最佳支付用戶信任獎」、「二零零六年互聯網最具價值專案獎」、「最佳風險控制獎」等殊榮，可謂實至名歸。第六，本年度繼續在上下遊、海內外資源中發展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和興業銀行、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都有著非常頻繁的互動，在業務推廣方面合作無間。

前景展望

中國去年的經濟增長率超過10%，中國市場在未來五年的持續快速增長趨勢仍然明顯。本集團認為依託中國市場的業務，在出色團隊的辛勤耕耘下必定能夠碩果累累。本集團去年在團隊構建方面著力頗多，引進不少人才，並進行合理的組織架構調整，確保每個人在合適的崗位，人盡其材。本集團一定能夠緊緊抓住市場機遇，穩定發展現有成熟業務，著力擴大新增業務的收入規模及市場份額，積極探求極具投資價值的新興業務的發展可能，實現和中國經濟的共同成長。

本集團一向認為業務發展必須攻守兼備，激情創意一定要有穩健制度作為支撐，而穩健的制度特別是穩健的財務作風是本集團一貫堅持的，本集團相信通過謹慎的財務管理，能夠將未來公司迅速擴張中可能產生的財務風險降至最小。

本集團預見中國政府在監管制度方面日趨完善，這是機會也是挑戰，本集團憑藉各分公司或辦事處的地緣優勢，迅捷接收來自政府及市場的資訊，篩選分析，一定能夠作出最符合本集團利益的判斷，及時應對各項變化，實現長期高速發展，我們志在千里！

致謝

有過困難，有過彷徨，一路走來，憑藉所有關心和關注本集團發展的同仁的支援，我們方獲得今日的成就，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各成員，感謝股東、投資者、客戶及戰略夥伴的大力幫助。

本年度集團的巨大發展和全體雇員的努力工作密不可分，本人同時亦由衷感謝全體雇員的竭誠服務。

與諸位攜手走過過往，我們迎來今日燦爛陽光，本人代表董事會各成員衷心期望諸位一如既往，共同悉心灌溉，今日陽光必將鑄就明日輝煌！

主席
劉軼瑄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延續上一年度的發展趨勢，秉承現有業務脈絡，同時積極挖掘資源，進行新業務的推廣發展，本財政年度初步形成主要從事為企業客戶和個人客戶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兼顧實業、貿易、系統集成及相關顧問服務的多元化業務格局。董事相信，本集團必能繼續把握中國經濟持續高速發展帶來的商機，實現更大發展。

財務概覽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40,54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大幅增加，約為上個財政期間的423%。

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5,562,000港元，而上個財政期間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9,380,000港元，營業額及溢利的大幅增長一方面和整個國內的經濟增長速度密不可分，但更重要的是上個財政期間本集團積極探索市場需求的舉措得到市場的正面回饋，逐漸轉化為營業額，同時，本集團在本年度積極調整集團組織架構，提升工作效率，營業額大幅提升正是公司管理得當的重要表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4,725,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約2,207,000港元，應收賬項約2,970,000港元，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約2,397,000港元，已抵押定期存款104,000港元，未抵押定期存款2,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約56,092,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預收按金，應付費用及應計費用約31,045,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金來源主要為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上市時初次配售及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時之配售所得款項。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分別發行了附息可換股債券，共計10,000,000港元，於本財政年度內，所有可換股債已悉數獲得行使轉換成普通股股份。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分別完成一項私人配售，發行69,000,000及130,600,000股普通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合共為31,012,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百分之四十八(二零零五年：百分之八十七)，此乃以本集團之總負債與總資產比例計算。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現金以應付目前營運資本需求及日後業務發展。長期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由營運所得之流動現金及額外股本融資或銀行借貸(如必要)為可預見之開支籌集資金。

業務回顧及前景

1、 回顧

本年度除香港、上海、深圳三地辦公外，更是成功設立北京分公司，將公司的辦公區域覆蓋到華北地區，形成以香港為集團總部及香港和海外業務拓展中心，上海為營運總部，北京為北方業務拓展中心及政府公共關係資源中心，深圳為南方業務拓展中心及經濟市場訊息中心的集團架構，確保集團的業務能夠有效覆蓋整個大中國區域。

本年度開始進行業務多元化發展的探索，取得不少成績，形成互聯網支付、互聯網內容、實業、貿易等多產業格局，並且逐漸在不同業務之間形成協同效應，實現更高速度的發展。

互聯網支付仍然是本集團重要的收入來源，本年度，支付解決方案業務取得不少成績。首先，在業務規模上，憑藉本年度互聯網企業和互聯網概念的蓬勃發展，網上支付的增長規模迅速，本年度累計處理的交易量和交易筆數均超過上年度的70％以上，可謂是成績斐然。其次，支付業務的發展和某一行業的深度挖掘密不可分，本年度集團加強在特定行業的投入力度，獲得不少回報。通信行業，我們成功牽手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順利為幾個重點省市的話費充值提供收款通道；公用事業行業，成功進入浙江數個城市的公共事業收費體系；旅遊票務行業，除繼續關注黃金假日等貴賓級客戶外，我們成功簽約著名的旅遊票務公司--芒果網，為本集團能夠緊緊抓住紙質客票逐漸轉變為電子客票的行業機會，提供更大的客戶支援；直銷行業，我們數次參與直銷行業論壇，與目前已經獲得直銷牌照的企業中的幾個重點企業均保持非常良好的業務合作關係；保險行業，獲得保險兼業代理證書，並簽約數家著名保險公司，建立獨立的保險頻道進行業務推廣。第三，支付業務的發展和我們提供的支付產品的豐富性和完善程度有很大的關係，本年度我們繼續挖掘和銀行之間的戰略夥伴關係，尋找更多合作的機會，成功推出電話支付產品。第四，隨著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技術後臺的擴容和改進勢在必行，本年度公司基於原來的IPS支付平臺的設計理念，成功開發升級版的IPS3.0，通過簡單易懂的界面設計確保商戶用戶能夠輕鬆實現相關交易資訊的查詢，並實現IPS3.0與IPS2.0的平穩銜接。同時我們注重自主知識產權的積累，及時申請自主開發產品的知識產權保護。第五，在公司的組織結構上，根據公司的短期、中期及長期目標，公司及時進行組織架構的調整，新設大客戶部和產品部，大客戶部主要負責大客戶的開拓和維護，是公司能夠實現產業縱深發展的基礎，產品部主要負責新產品的導入，包括產品的市場訊息搜集、調研、產品設計與規劃等。

本集團在本年度積極探索互聯網的增值服務內容，尋找與海外戰略投資者的合作機會，包括互聯網安全產品、互聯網影音內容下載、互聯網存儲空間服務等多項業務都在我們的研究範圍之內。部分互聯網增值服務業務將在二零零七年度儘快投入營運。

憑藉本集團在東南亞豐富的自然產品資源，本年度集團開始涉足木製品加工等領域，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在該項產業掌握了原材料的成本和品質優勢，一旦加強生產的過程管理，一定能夠生產出性價比極高的產品，通過積極的市場推廣，能夠獲得很大的回報，且該類產品單價不低，毛利率很高，對於整個集團的收入和利潤在不久的將來都會有很大的助益。

系統集成業務和貿易業務在本年度繼續運作，本集團將抓住機遇，繼續尋找適合該領域發展的產品，實現持續性發展。

2、 前景

本年度集團在多元化邁出的良好開端令我們有理由相信，未來幾年，集團能夠擴大主營業務領域，增強風險抵禦能力。

支付方面，我們仍然堅信市場規模的高速發展是未來三年的趨勢，我們打算在閘道產品的縱深化、帳戶產品衍生及支付產品實體化三方面加大投入，實現線上線下支付的有效結合，真正成為解決一切支付問題的「全球智慧支付專家」。閘道產品的縱深化主要是著力於具體行業的深度挖掘，主要包括機票、保險、直銷等具有很強電子支付屬性的行業。賬戶產品衍生是利用賬戶的功能提供增值的支付解決方案。支付產品的實體化是指線上支付和線下實體卡的結合，實現線上線下無疆界。以上三個方面的任何一方面的突破都可能給公司帶來爆破性的增長。當然，支付行業的監管力度必將進一步加強，我們也將充分做好準備，迎接一切可能的變化。

互聯網內容方面，我們主要會從互聯網正版影音內容下載方面入手，充分聯合來自韓國等國家的投資人，成為國內領先的互聯網正版影音提供商。

實業方面，二零零七年度是很關鍵的時期，除進一步提高生產品質外，我們將在市場和銷售環節加大力度，並增加零售的比重，實現收入和利潤的雙豐收。

系統集成和貿易產品需要更多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二零零七年度將進一步尋找合適的產品，擴大銷售規模。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量為112名(二零零五年：81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無不盡心盡力，竭誠奉獻，實在值得嘉許。

僱員(包括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其工作表現及工作經驗之釐定。除基本薪資外，本集團將視乎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而給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社會福利保障，如強制性公積金計畫及中央退休金計畫等。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斷對其客戶的財政狀況進行信貸評估，致力減低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的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滿足償付本集團之負債及承擔的資金需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向集團全資子公司上海環迅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環迅」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9,000,000元，使得環迅的註冊資本從原來的人民幣1,000,000元增加到20,000,000元。註冊資本的增加有利於環迅的資本規模與其日益增長的業務規模進一步匹配，有利於環迅繼續保持穩定高速的增長。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進一步獲得環睦木業(上海)有限公司(原名：易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環睦」40%的股權，將環睦從本集團持有60%股權的子公司變更為本集團持有100%股權的全資子公司，同時本集團向環睦進一步增資，增資額約為港幣3,900,000元，支持環睦進行實業發展。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為使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在正常業務中獲得銀行擔保，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附屬公司將104,000港元的定期存款抵押該銀行。(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000港元)。

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重大投資或購入股本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匯兑風險

目前，市場預期人民幣的升值壓力中等。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完成一項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收購該附屬公司之未支付代價為220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並未就外匯風險實施任何對應政策。然而，本集團之主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絕大部分資產也以人民幣表示，故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所承擔之匯率風險甚低，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對沖交易。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存在任何或然負債。

董事

執行董事

劉軼瑄先生

劉先生，三十六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法規主管及本集團法定代表。劉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於創辦本集團前，劉先生曾於香港一家集團公司任職，負責中國業務發展。劉先生於中國互聯網業及科技公司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廣泛知識。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劉先生為劉瑞生先生的侄子，劉瑞生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劉瑞生先生

劉先生，六十二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計畫，劉先生為一名中國商人，擁有在中國電子商貿有關公司的豐富經驗。劉先生為劉軼瑄先生的叔父。劉軼瑄先生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欒毓敏女士

欒女士，三十歲，持有南京理工大學人力資源專業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在AMD擔任人力資源主管，在人力資源管理領域具有殷實的理論基礎和豐富的實踐經驗。自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以來，欒女士先後擔任人力資源、業務執行、高級管理等職位，對支付行業市場及業務模式的深刻理解及豐富經驗使欒女士在業務拓展和風險控制方面遊刃有餘。

非執行董事

周志筠女士

周女士，三十歲，畢業於廣東金融學院金融管理專業。周女士一直在信託投資公司及財務公司擔任財務部門、行政部門職位，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財務知識。二零零一年七月份，周女士被聘任為利必高發展有限公司(「利必高」)的行政部主管，負責利必高日常的資金運作及物業投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

孟先生，四十四歲，現於一間由復旦大學數名教授與孟先生一起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內擔任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向國內各城市有關私營企業及地方政府部門提供生態環境保護諮詢服務。孟先生擁有上海復旦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萬解秋先生

萬先生，五十一歲，現任蘇州大學財經學院教授及院長。萬教授同時亦擔任江蘇經濟學會、江蘇金融學會及江蘇稅務學會常務委員。

方香生先生

方先生，四十七歲，獲得美國兩所著名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專業碩士學位，為美國註冊會計師。方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方先生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多家上市公司超過二十年。方先生現於Iceberg Investment Consultants任職董事。

合資格會計師

黃衛民先生

黃先生，三十七歲，本集團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法定代表之一。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為財務總監。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擁有十餘年的核數，會計及財務經驗。

顧問

張衛東先生，四十三歲，本集團投資顧問。張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國際經濟碩士學位及哈佛大學管理發展課程證書，擁有越過十年的商業銀行經營管理經驗及豐富的投資銀行經驗。張先生現任香港冠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出任本集團投資顧問。

李迪先生，三十五歲，本集團技術顧問。李先生持有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電腦專業碩士學位，有十二年企業平臺管理和軟體工程的豐富經驗。李先生曾在深圳華為技術有限公司及惠普加拿大公司任職，現任JP摩根大通－第一銀行集團首席企業設計師及技術主任。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出任本集團顧問。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年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載於第32至82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個年度各年、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概覽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載於第83頁。

固定資產和預付土地使用權

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購入固定資產總值分別約為4,415,000港元及670,000港元。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固定資產變動詳情和預付土地使用權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和14。

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3。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軼瑄先生
劉瑞生先生
欒毓敏女士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張文兵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日辭任)*
周志筠女士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
萬解秋先生
黃衛民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日辭任)*
方香生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劉軼瑄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協議，首次任期自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為期兩年，其後按年度基準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劉瑞生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協議，首次任期自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起計為期兩年，其後按年度基準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欒毓敏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協議，首次任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其後按年度基準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周志筠女士之首次任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其後按年度基準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方香生先生之首次任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並可於首次任期屆滿後續任。

其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首次任期為期一年，並可於首次任期屆滿後續任。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續)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6條，欒毓敏女士、周志筠女士、方香生先生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萬解秋、孟立慧先生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

除上文所述者外，有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確認其相對本公司獨立，本公司亦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方。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人士

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關連交易

年內，並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關連交易。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下列購股權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提高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從而吸引、挽留及獎勵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之所有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獨立或非獨立)、僱員(全職或兼職)、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以受聘或以合約或榮譽形式提供服務及不論有薪或無薪)(「合資格人士」)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嘉獎合資格人士努力不懈為本集團提供更好服務之表現，並藉鼓勵資本累積及給予股份擁有權，加強該等人士對公司溢利貢獻。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接納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任何一位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獲之最高配額(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持有人不得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後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承授人須在接納購股權時就獲授之購股權支付1.00港元之代價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所認購股份之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核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兩項價格之較高者：(i)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在創業板之收市價；及(ii)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在創業板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年內的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初始管理股東及雇員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已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1.300港元	350,000	–	–	–	350,000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雇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已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	1.400港元	150,000	–	–	(80,000)	70,000
執行董事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已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0.108港元	3,500,000	–	(3,500,000)	–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雇員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包含在內)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剩餘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0.108港元	1,860,000	–	(1,650,000)	(150,000)	60,000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包含在內)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剩餘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0.165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包含在內)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剩餘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0.165港元	6,000,000	–	–	–	6,000,000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剩餘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十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0.176港元	41,720,000	–	–	(11,920,000)	29,800,000
					55,580,000	–	(5,150,000)	(12,150,000)	38,280,000

購股權(續)

(B)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甲及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乙旨在嘉獎若干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為本集團的增長及／或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所作出之貢獻。

(i)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甲

根據該計劃合資格獲授購股權之人士包括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獲授購股權，可按每股股份0.01港元之價格認購本公司合共15,600,000股股份。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上市日期」)後首六個月內，此等購股權不可行使。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間須為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屆滿之日起計10年內。該購股權將於該10年期之最後一日屆滿。

承授人在接納本計劃下之購股權後，必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該計劃之承授人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行使所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

(ii)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乙

根據該計劃合資格獲授購股權之人士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一名僱員及兩名顧問。

根據該計劃，本集團之董事、僱員及顧問獲授購股權，可按每股股份0.084港元之價格認購本公司合共16,240,000股股份。

於上市日期後首六個月內，此等購股權不可行使。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間須為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屆滿之日起計十年內。該購股權將於該十年期之最後一日屆滿。

承授人根據該計劃獲授一份購股權後，必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購股權(續)

(B)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續)

(ii) 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乙(續)

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乙授出之購股權於本年內的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0.084港元	7,840,000	(7,840,000)	–	–

附註：

本公司已向各購股權計劃之承授人收取1.00港元之代價。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應之股份總額為38,28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90%。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中，屬於(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之董事證券買賣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普通股股份權益			於普通股之	於相關股份之		佔公司已發行股份
董事名稱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權益總額	百分比
執行董事：							
劉軼瑄先生	14,740,000	–	–	14,740,000	2,000,000	16,740,000	1.71%
劉瑞生先生	–	–	–	–	–	–	–
欒毓敏女士	1,000,000	–	–	1,000,000	200,000	1,200,000	0.12%
非執行董事：							
周志筠女士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萬解秋先生	–	–	–	–	–	–	–
孟立慧先生	–	–	–	–	–	–	–
方香生先生	–	–	–	–	–	–	–

附註：

劉軼瑄先生及欒毓敏女士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其根據本公司若干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權益。

本公司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上述「購股權」一節。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續)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中，屬於(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之董事證券買賣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確認，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

(i)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之嚴格性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證券買賣準則；及

(ii) 所有董事均遵守規定之證券買賣準則以及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操守準則。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的規定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權益：

(a) 本公司之好倉股份

名稱	權益類型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股份數權益百分比
World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221,340,000	22.57%
劉揚生先生 *(附註 2)*	實益擁有人	221,340,000	22.57%
East Concord Limited *(附註 3)*	實益擁有人	130,000,000	13.25%
利必高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6,000,000	10.81%
安徽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5)*	實益擁有人	67,540,000	6.89%
匯銀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 6)*	實益擁有人	56,160,000	5.73%
鄭權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500,000	5.2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東(續)

(a) 本公司之好倉股份(續)

附註:

(1) World One Investments Ltd(「World One」)乃由劉揚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2) 劉揚生先生於本公司221,34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總權益包括World One持有之221,340,000股股份。劉揚生先生被視為於World One持有的該等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3) East Concord Limited乃由張文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4) 利必高發展有限公司由溫錦堅先生和劉綺瀾女士等份實益擁有。

(5) 安徽投資有限公司由周建輝先生和陳就明先生等份實益擁有。

(6) 匯銀國際有限公司由潘賓林先生和鄒蘊玉女士等份實益擁有。

(b) 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類型	數量及增益描述	相關股份數目
劉揚生先生	個人	根據購股權計劃獲得6,000,000股的股份購股權	6,000,000

(c) 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持有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管理層股東之權益

除上文「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個別及/或共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之行使,或有能力實質上指示或影響本公司之管理層。

競爭權益

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重大客戶及供應商

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約佔本年度銷售總額之84%，其中向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約佔56%。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本年度採購總額之100%，其中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約佔94%。

就董事所知，各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權作出任何規定，強制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符合規定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公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5.45條有關董事局常規及程式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大部分守則條文。本報告描述其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應用及偏離之處(如有)。

(A)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采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不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之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B)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為執行董事，四位為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為有關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過程等事項帶來獨立決定，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已妥為考慮。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管理層之監管。董事會亦負責透過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之事務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之成功。

董事會專註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著重本集團之增長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委派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工作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同時保留若干主要事項待其批准。董事會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向管理層傳達其決定。

董事會每季均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有關董事出席每季定期董事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率
劉軾瑄先生	4/4
劉瑞生先生	4/4
孟立慧先生	4/4
萬解秋先生	4/4
欒毓敏女士	3/3
方香生先生	3/3
周志筠女士	3/3
黃衛民先生	1/1
張文兵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C)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軾瑄先生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劉先生一方面擔任本集團主席，另一方面亦帶領董事會，負責董事會之會議事項及工作。彼確保：－

－ 董事會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而行事；及

－ 董事會之運作有效，而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會經董事會作出適當簡報及討論。

本集團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擔任，由於並無清楚分開職責，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由於以下原因，此舉並無損害到責任問題及獨立決策過程：－

－ 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之大部分成員，七位之中有三位為獨立董事。

－ 審核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獨立董事可于需要時自由及直接聯絡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執行主席劉先生為本集團之股東，持有14,740,000繳足普通股股份，並持有本公司之2,000,000相關股份之權益，該相關股份之權益乃根據本公司若干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權益。劉先生擁有豐富之業內經驗。彼決意為本集團之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董事會認為，執行主席擔任董事會成員，既可獲得主席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認識之益處，彼亦能及時就有關事項及進展為董事會帶領討論及作出簡報，促進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溝通，因此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D)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立慧先生，萬解秋先生及方香生先生構成。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十二個月，薪酬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全體會員出席。

企業管治報告(續)

(D)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批准及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確定董事薪酬時的獨立公證性及所給予的薪酬與職務相配並符合市場慣例；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審覽人力資源資訊並向薪酬委員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就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諮詢本公司。

(E) 提名董事

董事會獲本公司章程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增聘董事會成員。合資格候選人將建議予董事會以供其考慮，而評選準則主要乃按照其專業資歷及經驗之評估而定。董事會乃經參照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適合之技能與經驗之平衡而挑選及建議董事候選人。

(F) 核數師酬金

一筆約325,000港元之核數師酬金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265,000港元)之收益表扣除。

(G)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成立，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孟立慧先生、萬解秋先生及方香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孟立慧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舉行四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本集團之二零零六年第一季度報告、二零零六年中期報告、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報告及二零零六年年報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就二零零六年年報而言，審核委員會已與外界核數師舉行會議，已於建議年報予董事會以供其批准前討論審核、內部控制、遵守法規及財務報告事宜。委員會亦監察本公司于實施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條文方面之進度。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提呈重聘退任核數師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之決議案。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劉軾瑄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PKF
Accountants &
business advisers

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

26/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26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32頁至第82頁之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二零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一些主要財務政策，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為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公允的財務報表。該責任涵蓋了無論是否因為欺詐或者錯誤，都應設計，實施財務報表的編製、真實及公允地反映財務報表，不存有重要錯誤陳述，董事必須選擇及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適當情況下採納一定會計評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就本報告內容概不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接受任何責任。

我們的審核工作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要求，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

審核範圍包括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審核程式之選擇倚賴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財務報表存在重要錯誤(無論是由於欺騙或錯誤)的風險估計。為作出類似風險估計，核數師應考慮企業準備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之準確合理，以便設計適合實際情況的審核程式，類似考慮並非為了就企業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出具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所釐定的會計政策的適合性及董事所作的會計假設的合理性，同時評估財務報表之全部陳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充分及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收益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4	**40,546**	7,750
其他收益	4	**2,157**	235
		42,703	7,985
電腦硬體及軟件／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11,404)**	(2,971)
員工成本		**(6,756)**	(3,159)
折舊		**(1,027)**	(1,291)
預付租賃溢價攤銷		**–**	(265)
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1,847)**	(603)
壞賬攤銷		**(378)**	(15)
重組費用		**–**	(1,698)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	(2,824)
其他經營開支		**(14,704)**	(4,366)
經營盈利／(虧損)		**6,587**	(9,207)
財務費用		**(227)**	(42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1,716)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507
除税前日常業務之盈利／(虧損)	5	**6,360**	(10,839)
所得税費用	7	**(798)**	(307)
本年度盈利／(虧損)		**5,562**	(11,146)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9	**5,562**	(9,380)
－少數股東權益		**–**	(1,766)
		5,562	(11,146)
股息	10	**–**	–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基本	11	**0.71**	(1.40)
攤薄	11	**0.68**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a)*	**5,530**	2,896
預付土地使用權	*14*	**–**	–
商譽	*15*	**43,050**	43,050
		48,580	45,946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207**	77
預付土地使用權	*14*	**–**	–
有關連公司欠款		**–**	612
應收帳項	*18*	**2,970**	3,28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397**	5,603
未抵押定期存款	*20*	**104**	204
已抵押定期存款	*20*	**2,000**	–
現金及銀行結存	*21*	**56,092**	21,765
		65,770	31,547
扣除：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31,045**	23,344
其他應付款項	*27*	**–**	8,038
應付稅項		**–**	817
		31,045	32,19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4,725**	(65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305**	45,294
扣除：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	*26*	**–**	9,566
遞延稅款	*8(a)*	**1,692**	–
其他應付款項	*27*	**22,280**	25,616
		23,972	35,182
資產淨值		**59,333**	10,112
代表：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	**9,808**	6,682
儲備	*25(a)*	**49,525**	3,430
總權益		**59,333**	10,112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劉軼瑄 *董事*　　**劉瑞生**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b)*	**1,119**	750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6*	**89,487**	77,540
		90,606	78,290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359**	434
現金及銀行結存		**3,621**	358
		3,980	792
扣除：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	*22*	**220**	946
其他應付款項	*27*	**–**	8,038
		220	8,98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760**	(8,1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366**	70,098
扣除：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6*	**–**	9,566
其他應付款項	*27*	**22,280**	25,616
		22,280	35,182
資產淨值		**72,086**	34,916
代表：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	**9,808**	6,682
儲備	*25(b)*	**62,278**	28,234
總權益		**72,086**	34,916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劉軼瑄
董事

劉瑞生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税前盈利(虧損)		**6,360**	(10,839)
經以下各項調整：			
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	(104)
利息收入		**(489)**	(17)
利息支出		**227**	423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	2,824
折舊		**1,027**	1,291
預付租賃溢價攤銷		**–**	265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39**	600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507)
壞賬攤銷		**378**	15
基於股份之股本結算交易費用		**1,132**	1,12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1,716
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8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盈利(虧損)		**8,974**	(3,022)
存貨減少／(增加)		**(2,130)**	331
應收賬項增加		**(62)**	(1,57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206**	2,623
有關連公司欠款減少		**612**	13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費用準備增加		**7,241**	1,564
欠有關連公司之款項(減少)／增加		**–**	(2,163)
欠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減少)／增加		**–**	(1,18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941**	9
經營活動所耗現金		**18,782**	(3,411)
已收利息		**489**	17
償還税金		**62**	–
經營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19,333**	(3,3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之付款		**(4,415)**	(136)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555**	35
其他應付款項的減少		**(11,374)**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值	*28*	**–**	12,5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值	*29*	**–**	(813)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15,234)**	11,60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股權行使獲得之現金		**1,216**	–
新股發行獲得之現金		**31,012**	–
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2,228**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增長		**36,327**	8,208
一月一日／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765**	13,557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092**	21,76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存分析			
未抵押定期存款		**2,000**	–
現金及銀行結存		**56,092**	21,765
		58,092	21,7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特別I儲備	匯兑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換股債券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如前呈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6,682	37,426	1,093	10,754	60	–	–	–	(38,290)	17,725	8,184	25,909
相關金融工具之期初結餘調整	–	–	–	–	–	–	668	–	(91)	577	–	577
如重列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6,682	37,426	1,093	10,754	60	–	668	–	(38,381)	18,302	8,184	26,486
基於股份之股本結算交易	–	–	–	–	–	1,122	–	–	–	1,122	–	1,122
出售附屬公司之變現	–	–	–	–	–	–	–	–	–	–	(8,184)	(8,184)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	68	–	–	–	–	68	–	68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9,380)	(9,380)	–	(9,38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82	37,426	1,093	10,754	128	1,122	668	–	(47,761)	10,112	–	10,112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682	37,426	1,093	10,754	128	1,122	668	–	(47,761)	10,112	–	10,112
發行新股份	1,996	29,016	–	–	–	–	–	–	–	31,012	–	31,012
轉換可換股債	1,000	9,000	–	–	–	–	(668)	–	–	9,332	–	9,332
行使購股權	130	1,086	–	–	–	–	–	–	–	1,216	–	1,216
轉入累計損失	–	–	–	–	–	(320)	–	–	320	–	–	–
基於股份之股本交易	–	–	–	–	–	1,132	–	–	–	1,132	–	1,132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	967	–	–	–	–	967	–	967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5,562	5,562	–	5,562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1,147	(1,147)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08**	**76,528**	**1,093**	**10,754**	**1,095**	**1,934**	**–**	**1,147**	**(43,026)**	**59,333**	**–**	**59,33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

根據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營辦之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後，本公司隨之成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在創業板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準備，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核准的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且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在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19號(經修改)	精算盈虧、集團計畫及披露
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1號(經修改)	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39號(經修改)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改)	公平價值法的購股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改)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的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4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5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的權利

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其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全部並入，並自停止控制之日停止並入。所有重大的集團內部交易及結餘在合併時扣除。

少數股東權益相當於本公司之子公司中不屬於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的股份權益對應的業績及淨資產。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之實體，通常是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一半以上投票權的股份。在確認本集團是否有效控制另一實體時應當考慮現存及可實現及轉換的有效的潛在投票權。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之投資被呈列為成本扣減減值虧損準備。附屬公司之業績按照收取股息之基準計入本公司並收益。

(d) 分類資料的呈報

所謂「分類資料」，即本集團業務之可區分組成部分，可指本集團於某一經濟環境(按地區劃分)下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資料)，而所面對之風險與回報乃有異於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本開支乃指期內收購預期可使用超過一個期間之分類資產(有形及無形)所需承擔之總成本。

分類收入、開支、業績、資產與負債包括直接歸入某一分類資料之項目，與及可按合理基準撥入該分類之項目。分類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乃於分類間之往來結餘及分類間之交易因應賬目綜合而對銷前釐定。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主要運營地區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換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兑收益及虧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但符合資格成為現金流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的項目，則於收益表內列為遞延項目。

非貨幣專案之匯兑差異，例如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股本工具，均列報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專案的匯兑差異，例如歸類為可出售金融資產的股票等，均列入權益帳的公允價值儲備內。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帳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兑換為呈報貨幣：

(1) 每項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結算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

(2) 每項收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反映各交易日之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日之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和支出)；及

(3) 所有匯兑差異均確認於權益帳內的一個分項。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外幣換算(續)

編制綜合帳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和折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而產生的匯兑差異，均列入股東權益帳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此等匯兑差異將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結算匯率折算。

(f)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乃按成本減總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維持現時之運行狀況或運送至現時工作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產生之應佔成本。廠房及設備投入運行後所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開支等，將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內。倘能明確顯示該等支出預計可令使用該項廠房及設備帶來日後經濟效益增長，則該項支出將透過資本化撥作該項資產之額外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固定資產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任何估計剩餘價值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	五年或租約未屆滿年期之較短者
辦公室、電腦及其他設備	—	五年
傢俬及裝置	—	五年
汽車	—	五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用期限於各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均會進行覆核，如適當可進行調整。

因報廢或出售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收益表內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商譽

商譽指於收購日本集團應佔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可確認資產淨額公允價值超出收購成本之數額。收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之內。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計入聯營公司投資。本集團每年評估商譽減值，並按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列帳。出售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已計入與售出實體相關的商譽帳面值。為方便評估減值情況，商譽被撥入現金產生單位。

(h) 資產減值

並無可用期限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此等資產每年均接受至少一次減值評估。如發生任何可能導致未能收回資產帳面值的事項或環境變化，本集團亦會檢討該資產的減值情況。至於須攤銷的資產，如發生任何可能導致未能收回資產帳面值的事項或環境變化，本集團將檢討該資產的減值情況。減值虧損為資產帳面值超越其可收回價值之數額。可收回價值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後之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為了評估資產減值，本集團按可獨立地確認其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準劃分資為類別。

(i) 投資

本集團將其投資項目劃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持至到期投資以及可出售金融資產。分類方法乃取決於投資專案之收購目的。管理層將於始初確認時為其投資項目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評估此項分類。

(i)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此類別可細分為兩個類別：分別是持作買賣及最初已指定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金融資產。如所收購的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按管理層指定，則劃分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會被劃分為持作買賣，被指定為對沖項目者則屬例外。若此類別的資產為持作買賣用途，或預期於結算日起計的十二個月內變現，則劃分為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投資(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均是不會在活躍市場上市的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一。此等資產在本集團直接向欠債人提供金錢、貨品或服務，而無計劃買賣該等應收款的情況下產生。此等項目已計入流動資產內，但由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方到期的項目則劃分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均計入資產負債表的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iii) 持至到期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產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固定期限，且本集團管理層有意向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年內，本集團不持有任何此類投資。

(iv) 可出售金融資產

可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劃分為此類別。除非管理層計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出售金融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

投資項目的收購及出售，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收購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投資項目初步按照公允價值確認，並列出所有並無按照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當本集團從該等投資項目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被轉讓，或本集團已大致上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轉移，則會確認該等投資項目。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帳，而可出售金融資產則按成本值減累積減值列帳。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列帳。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帳之金融資產，如其公允價值出現變動，所為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於產生期內列入收益表。被劃分為可出售金融資產的非貨幣證券，如其公允價值出現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於權益帳確認。若劃分為可出售的證券已出售或減值，其累積公允價值調整將列入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收益或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投資(續)

本集團將於每年結算日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無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若股票證券被劃分為可出售金融資產，在判斷該證券有無減值時，須考慮其公允價值是否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如可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此等跡象，其累積虧損(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減去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將從權益帳中扣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收益表撥回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取其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直接銷售成本計算。

(k)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值計算，並須扣除減值撥備。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照應收款的原來條款收取所有欠款，則須為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撥備額為資產帳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實際利率折算之現值兩者的差額，並於收益表確認。

(l) 現金等值物

現金等值物指變現能力較高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投資，且其價值轉變風險並不重大。

(m) 股本

普通股股份被歸入權益帳。強制可贖回優先股被歸入負債帳。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之增加費用被作為溢利扣除項淨稅列賬於權益帳。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借貸

借貸最初乃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為直接歸屬予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購買、發行或出售的增量成本，其中包括付予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的費用和傭金、規管機構和證券交易所所收取的費用，以及轉讓稅和關稅。借貸其後按經攤銷成本列帳，如扣除交易成本之後的收益和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收益表內確認。

可換股債券作為負債的公允價值按照等值的不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該金額作為攤銷成本的負債列帳直至該債券轉換或到期。溢利剩餘部分計作轉換選擇權。此項在扣除利得稅影響後確認並計入所有者權益。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將被劃分為流動負債。

(o) 利得稅

利得稅開支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開支。

本期稅項乃基於本年度應課稅溢利。由於收益表呈列之溢利淨值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收益表內非應課稅及可扣減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收益表呈列之溢利淨值。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使用之相關稅基之間所產生之所有暫時差額之應付或可收回稅項，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倘若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負商譽)或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且在交易當時不會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造成影響之交易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或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利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均會進行覆核，如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撇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將於負債償付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益表內確認，惟倘其與直接於權益賬內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直接於權益賬內確認。

(p) 僱員福利

本集團僱員所享有薪酬、年終花紅、年假及本集團非貨幣福利之費用在任職之年度入賬。

退休計劃之供款責任(包括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及中國中央公積金計劃之應付供款)在產生時於收益表內列作開支。

終止僱傭福利在且僅在本集團透過制定具體的正式終止僱傭計劃(且該計劃並無可能撤回)，明確決定終止僱傭或就僱員自願接受裁退而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本集團設有股本、股份補償計劃。就交換僱員所提供之服務所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允值，乃確認為開支。將於歸屬期內支銷之款項總額乃經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釐訂，且不包括任何非市況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非市況歸屬條件乃於估計將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時考慮。於每個結算日，實體均會修訂其估計將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其將於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估算之影響(如有)，並將於餘下之歸屬期內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某一過往事件而負有法定或推定義務且時間或數額不明之負債，同時為履行該等義務有很大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且該等經濟利益作出可靠估計，則就該等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為重大時，則撥備乃按履行上述義務預計所需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有關數額未能可靠估計時，有關義務將披露為一項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之渺茫。可能需要履行之義務(其存在僅能在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多件未來事件時得到證明)亦將披露為一項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之渺茫。

(r) 收益確認

提供企業解決方案服務所得之收益，乃於工作進行期間按直線法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乃於與貨品所有權有關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買方後確認。

線上支付平臺交易之處理費收入自交易授權並完成後確認。

線上支付平臺服務之年費收入於服務年限內按直線法確認。

線上支付平臺服務之接駁費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獲派股息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

(s)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所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到承租人身上，則該租賃被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租金乃按直線法在各租賃期內自收益表中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關連人士

如果該實體(1)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聯合控制公司或對公司有實際影響力；或(2)被公司控制或在公司的一般控制下；或(3)是公司關聯或聯合控制的實體；或(4)被公司的關連人士控制、聯合控制或有實際影響，則該實體被視為公司的關連人士。

如果某個人(1)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聯合控制公司或對公司有實際影響力；或(2)是公司核心管理層的成員；或(3)是前述(1)或(2)的家庭成員，則該個人被視為公司的關連人士。

(u) 最近發佈的會計準則

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頒佈，因該等準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內尚未生效，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告中並未提早採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改)	股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9號	重新評知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虧損

本集團應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適用該等財務準則。

3. 重要會計假設及判斷

(a) 不確定假設之主要資料

在適用本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適用的如下假設及假定對確認財務報表之數據產生重大影響。

(i) 存貨

財務報表附註2說明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取其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乃按通常商業程式估計之售價減估計之銷售成本。

3. 重要會計假設及判斷(續)

(a) 不確定假設之主要資料(續)

(i) 存貨(續)

除了通常的貶損減值或通常的技術改變外，本集團並未採用就存貨性質根據存齡而確定的一項通常撥備政策。但是當主要的註冊資本轉化為存貨時，相應的運作程式已經啟動來監控該類風險。銷售及市場管理人員定期檢查此類有存齡之存貨的存齡清單。包括按項目將有存齡之存貨之價值分別與可變現淨值進行比較。其目的乃確證對於任何過時或滯銷之存貨是否需要在財務報表上進行折扣。此外，為了確定分別被確定為過時或有缺陷之存貨是否需要進行折扣，定期對存貨進行實地盤點。因此，本集團董事相信該類風險較小，對過時或滯銷存貨之適當撥備已在財務報表中列明。

(ii) 折舊

管理層確定固定資產折舊及餘值假設在財務報表附註2中列明。該假設乃基於資產之專案週期。當實際餘值少於此前假設餘值時，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對於拋棄或出售之過時或非戰略資產按要求入帳。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用於攤銷固定資產費用超過估計的餘值部分。

(b) 重要判斷

在適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對確認財務報表之數據產生重大影響之判斷如下：

(i) 是否與貨品所有權有關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

(ii) 是否存在資產減值說明；

(iii) 帳面價值資產之預期修復方式；

(iv) 為減值準備的目的，計算商譽或其他資產可收回價值的折扣率；及

(v) 用於計算評估日期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

4.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網上付款、移動付款及相關服務，貿易，系統集成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本年度／期間之營業額被確認為提供互聯網支付減營業税之服務費，貨物銷售的發票淨額，系統集成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之發票淨額。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網上付款、移動付款及相關服務收入	**27,159**	3,099
貿易，系統集成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	**13,387**	4,651
營業額	**40,546**	7,750
銀行存款利息	**489**	15
其他	**1,668**	220
總收益	**42,703**	7,985

5. 除税前日常業務之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除税前日常業務之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所得：		
核數師酬金	**325**	26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 6*)		
－薪金及其他福利	**4,838**	1,9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786**	73
－基於股份之股本的費用	**1,132**	1,122
	6,756	3,159
折舊	**1,027**	1,291
預付租賃溢價攤銷	**–**	265
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189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	2,82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555)**	(35)
減：固定資產賬面值	**794**	635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39**	600
壞賬撇銷	**378**	15
經營租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1,847**	570
－伺服器	**–**	33
	1,847	603

6. 董事薪酬及僱員酬金

(a) 董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每位董事之酬金詳載於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姓名	**費用**	**酬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袍金**	**退休金計劃供款**	**合共**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劉軼瑄先生	–	180	–	9	189
劉瑞生先生	20	–	–	–	20
欒毓敏女士 *(附註iii)*	12	113	–	29	154
孟立慧女士	24	–	–	–	24
萬解秋先生	24	–	–	–	24
黃衛民先生 *(附註ii)*	10	–	–	–	10
方香生先生 *(附註iii)*	22	–	–	–	22
張文兵先生 *(附註iv)*	–	–	–	–	–
周志筠女士 *(附註iii)*	6	–	–	–	6
	118	293	–	38	449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董事薪酬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續)*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董事姓名	**費用**	**酬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袍金**	**酬金及其他福利**	**合共**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i)*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劉軼瑄先生	–	128	–	7	135
劉瑞生先生	–	9	–	–	9
孟立慧先生	13	–	–	–	13
萬解秋先生	13	–	–	–	13
黃衛民先生	18	–	–	–	18
勞永雄先生*(附註v)*	29	–	–	–	29
張文兵先生	–	–	–	–	–
	73	137	–	7	217

附註：

i.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包括基本薪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僱員購股權福利。僱員購股權福利代表了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接受之日減值計入收益表的公允價值，無論該等購股權有無行使。

ii.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日辭任。

iii.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iv.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日辭任。

v.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辭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執行董事未就其為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授購股權。

期間／年內並無董事放棄其酬金。

6. 董事薪酬及僱員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金之人士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金之人士中，一位為本公司董事，而彼等酬金之詳情已於上文披露。

其餘四位持最高薪金之非董事僱員(其中一位為辭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及範圍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886**	78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	27
基於股份之股本的費用	**–**	129
	914	937

該四位持最高薪金之非董事僱員之酬金均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內。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以上四位非董事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入職獎勵金。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金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入職獎勵金。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利得稅費用

(a) 由於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公司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於期間內產生應課中國大陸企業利得稅之溢利比率為27%-33%之間。

(b) 稅收支出乃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相加之和，其組成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海外稅項		
－本年度	**–**	307
－過往年度	**(856)**	–
	(856)	307
遞延稅項 *附註8(a)：*		
本年度	**1,654**	–
	798	307

7. 利得稅費用(續)

(c) 本期間／年度稅項支出與收益表上除稅前盈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香港		中國		合計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利潤／(虧損)	**(6,001)**	(3,100)	**12,361**	(7,739)	**6,360**	(10,839)
適用稅率(%)	**17.5**	17.5	**27/33**	33	**N/A**	N/A
除稅前虧損之稅項，按適用稅率計算	**(1,050)**	(543)	**3,029**	(2,554)	**1,979**	(3,097)
扣減費用之稅項影響	**810**	2,248	**596**	–	**1,406**	2,248
在確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516)**	(2,632)	**(1,304)**	(167)	**(1,820)**	(2,799)
未確認加速折舊免稅額之稅項影響	**(41)**	(1)	**–**	–	**(41)**	(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797**	957	**245**	3,028	**1,042**	3,985
稅項虧損使用之稅項影響	**–**	(29)	**(1,614)**	–	**(1,614)**	(29)
100%減免稅項影響	**–**	–	**(3,371)**	–	**(3,371)**	–
過往年度已撥備之利得稅	**–**	–	**(856)**	–	**(85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遞延稅項	**–**	–	**4,073**	–	**4,073**	–
所得稅費用	**–**	–	**798**	307	**798**	307

8. 遞延稅項

(a) 本集團

本年度及上一期間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構成及其變動載列如下：

	不可利用稅項虧損	其他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	–	–
計入本期間損益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	–
貸入／(計入)本年損益 *(附註7(b))*	2,419	(4,073)	(1,654)
匯兑調整	54	(92)	(3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3**	**(4,165)**	**(1,692)**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尚有22,93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957,000港元)未使用稅項虧損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具有不可預知性，並無遞延稅項被確認為資產。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虧損為2,67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52,000港元)，將於五年內過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b) 本公司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有19,66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14,000港元)未使用稅項虧損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有不可預知性，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9.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包括虧損5,52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6,286,000港元)之虧損，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

10.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年／期間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收入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收入	**5,562**	(9,380)
有效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可換股債利息	**227**	–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收入	**5,789**	(9,380)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779,454,474**	668,198,858
有效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購股權	**12,796,576**	–
可換股債	**64,493,150**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856,744,200**	668,198,858

12. 退休福利成本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的香港僱員參加了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作出，並於應付時在收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本集團之僱主供款乃於供款納入強積金計劃時全數歸於僱員。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該計劃供款達約8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80,000港元)。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已參與中央退休金計劃，並由附屬公司按適用之薪酬開支之25.5%向該計劃供款。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供款責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國家發起之退休金計劃所作供款達73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306,000港元)。

13.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按中期租約持有的中國租賃物業	租賃物業裝修	辦公室、電腦及其他設備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成本	–	1,443	8,368	221	1,518	11,550
累計折舊	–	(911)	(3,840)	(81)	(365)	(5,197)
帳面淨值	–	532	4,528	140	1,153	6,353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19,095	532	4,528	140	1,153	25,448
出售	(19,095)	–	–	–	–	(19,095)
期初帳面淨值	–	532	4,528	140	1,153	6,353
購買附屬公司獲得	–	–	938	–	219	1,157
添置	–	–	135	1	–	136
減值	–	(163)	(420)	–	(52)	(635)
折舊	–	(171)	(900)	(20)	(200)	(1,291)
毀損	–	–	(2,824)	–	–	(2,824)
期末帳面淨值	–	198	1,457	121	1,120	2,89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76	3,051	222	1,637	5,186
累計折舊	–	(78)	(1,594)	(101)	(517)	(2,290)
帳面淨值	–	198	1,457	121	1,120	2,896
截止到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198	1,457	121	1,120	2,896
匯兑差額	–	–	35	(1)	6	40
添置	–	2	1,076	–	3,337	4,415
減值	–	–	(85)	(1)	(708)	(794)
折舊	–	(55)	(592)	(41)	(339)	(1,027)
期末帳面淨值	–	145	1,891	78	3,416	5,53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78	3,297	167	3,643	7,385
累計折舊	–	(133)	(1,406)	(89)	(227)	(1,855)
帳面淨值	–	145	1,891	78	3,416	5,530

13. 固定資產(續)

(b) 本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辦公室電腦及其他設備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	43	106	328	753
累計折舊	(37)	(5)	(13)	(5)	(60)
帳面淨值	239	38	93	323	69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239	38	93	323	693
添置	–	100	2	80	182
出售	–	(7)	–	–	(7)
折舊	(41)	(12)	(16)	(49)	(118)
期末賬面淨值	198	119	79	354	75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	136	108	408	928
累計折舊	(78)	(17)	(29)	(54)	(178)
帳面淨值	198	119	79	354	750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98	119	79	354	750
添置	–	10	–	660	670
出售	–	(36)	–	(66)	(102)
折舊	(55)	(21)	(21)	(102)	(199)
期末賬面淨值	143	72	58	846	1,11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	104	108	988	1,476
累計折舊	(133)	(32)	(50)	(142)	(357)
帳面淨值	143	72	58	846	1,119

14. 預付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預付土地使用權收益表現為預付營運租金，其帳面淨值分析詳情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之外、中期租賃期間持有重分類固定資產	–	–
減： 流動部分	–	–
非流動部分	–	–
代表：		
期初賬面淨值	–	19,095
出售附屬公司	–	(18,830)
攤銷預付營運租金	–	(265)
期末賬面淨值	–	–

15. 商譽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43,050**	43,050
代表：		
期初帳面淨值	**43,050**	1,849
從聯營公司轉移利益	–	228
購買附屬公司攤銷	–	42,822
出售附屬公司	–	(1,849)
期末帳面淨值	**43,050**	43,050

15. 商譽(續)

現金發生單位之減值準備包含商譽：

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商譽被確定為在中國營運的支付平臺服務的現金發生單位(「CGU」)。

CGU的可收回金額是基於可使用價值確定。這些計算使用已被管理層核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中的現金流量預算計算得出。超過五年之預算被推算使用估計7.75%的折現率以及20%的增長率進行計算。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65,800**	47,19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6(b)*	**23,687**	30,344
	89,487	77,540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

(a)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應佔股本權益 直接	應佔股本權益 間接	主要業務
中國金網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寰宇企業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中國物流網絡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	60%	投資控股
環睦木業(上海)有限公司(原名：易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78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木材傢俱，相關設備
上海環迅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20,000,000人民幣	—	100%	提供在線支付企業解決方案及相關技術支援
環球國際支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易之付(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88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環球實業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	100%	銷售液晶顯示器，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技術支援
香港金網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提供在線支付企業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續)

(a)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 該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如上個期間財務報表所述，本公司對這間附屬公司並無股權，但是根據易之付與劉先生及欒女士簽訂之獨家購買合同和質押合同，易之付在實現前述合同條款時成為環迅之註冊持有人。

(b) 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餘額約為其公允價值。

17. 存貨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成本計	**2,207**	95
減：呆滯存貨跌價準備	**–**	(18)
	2,207	77

18. 應收賬項

給予各顧客之信貸期乃有所不同，一般以個別顧客之財務狀況為基準。為有效管理有關應收賬項之風險，已定期對顧客信貸進行評估。

以下為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6個月	**2,970**	3,286

19. 按金、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金	**295**	826	**194**	284
預付款	**1,161**	728	**165**	150
其他應收款	**941**	4,049	**–**	–
	2,397	5,603	**359**	434

董事認為按金、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之賬面餘額約為其公允價值。

20. 定期存款 – 本集團

該定期存款包括金額約為港元104,000(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元204,000)，其抵押於銀行，為使本集團附屬公司獲得銀行服務。

銀行短期存款的有效利息率為2.8%(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及2.9%)；這些存款有31天的到期日。

21. 現金及銀行結存 –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48,85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15,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兑換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外匯結算、銷售及支付管理條例，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外幣。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預收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收按金	**1,636**	1,022	**–**	–
應付商戶款	**27,158**	20,257	**–**	–
預提費用	**2,251**	2,065	**220**	946
	31,045	23,344	**220**	946

董事認為預收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餘額約為其公允價值。

23.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68,198,858	6,682
股票發行依據股票配售	*(a)*	199,600,000	1,996
股票發行依據可轉換債權的轉換	*(b)*	100,000,000	1,000
股票發行依據股票期權之行使	*(c)*	12,990,000	13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0,788,858**	**9,808**

23. 股本(續)

附註：

(a)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根據配售安排分別以0.165港元及0.135港元溢價發行每股0.01港元之69,000,000及130,600,000股新股份。股份溢價發行所得之盈餘分別約11,385,000港元及17,631,000港元歸入本公司股份溢價帳戶。

(b)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因價值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而以0.09港元溢價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新股份。股份溢價發行所得之盈餘於約9,000,000港元歸入本公司股份溢價帳戶。

(c)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根據本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之購股權計畫行使12,990,000股購股權而以0.098港元及0.074港元溢價發行每股0.01港元之5,150,000股及7,840,000股新股份。股份溢價發行所得之盈餘分別約505,000港元及581,000港元歸入本公司股份溢價帳戶。

24. 購股權

本公司實行三項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包括兩項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局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之員工，包括本集團內任何公司之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就兩項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董事會釐定行使價分別為0.010港元及0.084港元。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除外)之行使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該價格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少於以下兩項價格之較高者：(i)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於創業板上之收市價；及(ii)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示於創業板上之平均收市價。

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上市日」)後的首六個月內均不得行使。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之購股權計劃接受購股權的期間為十年，以上市日後之六個月起計至此十年期間的最後一天為止。

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除外)之歸屬期及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但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授出日後十年行使購股權。

本集團沒有法律義務以現金的形式買回或支付購股權。

24. 購股權(續)

(a)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情況概述如下：

於下列日期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HK$1.300	350,000	–	–	–	350,000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HK$0.084	7,840,000	–	(7,840,000)	–	–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八日	HK$1.400	150,000	–	–	(80,000)	70,000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HK$0.108	3,500,000	–	(3,500,000)	–	–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餘下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HK$0.108	1,860,000	–	(1,650,000)	(150,000)	60,000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餘下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HK$0.165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餘下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四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	HK$0.165	6,000,000	–	–	–	6,000,0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包含該日)	最多百分之五十：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餘下百分之五十：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HK$0.176	41,720,000	–	–	(11,920,000)	29,800,000
				63,420,000	–	(12,990,000)	(12,150,000)	38,280,000

24. 購股權(續)

(b) 購股權數量和加權平均行使價格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港幣*	**購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港幣*	購股權數量
期／年初尚未行使股權	**0.166**	**63,420,000**	0.158	27,120,000
期／年內授出	**–**	**–**	0.176	41,720,000
期／年內行使	**0.094**	**(12,990,000)**	–	–
期／年內失效	**0.183**	**(12,150,000)**	0.197	(5,420,000)
期／年末尚未行使股權	**0.186**	**38,280,000**	0.166	63,420,000
期／年末可行使股權	**0.186**	**38,280,000**	0.161	42,560,000

(c) 期／年內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購股權授出中接受服務的公允價值是參考授出股權之公允價值後確定。授出股權之公允價值估價使用"Black-Scholes"購股權價格模式。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評估日的公允價值	**N/A**	HK$2,708,000
股價	**N/A**	HK$0.170
行使價	**N/A**	HK$0.176
預期波幅	**N/A**	81.14%
預期分紅	**N/A**	Nil
無風險利率	**N/A**	3.92% – 4.1%

預期波幅是基於歷史波幅(根據預期購股權的時間計算),調整任何由於未來公開可利用資訊而產生的預期的波動。預期分紅是基於歷史分紅。假設的改變可能影響公允價值的股價。購股權在服務的情況下被授出。這種接受服務的情況在公允價值授予日沒有被記錄在賬簿中。並無任何市場條件與購股權授出相關。然而，管理層已經考慮了歷史員工的收入模式以估算預期的購股權期限。

25. 儲備(續)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外匯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換股債券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先前呈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7,426	1,093	10,754	60	–	–	–	(38,290)	11,043
金融工具調整之期初餘額	–	–	–	–	–	668	–	(91)	577
重列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7,426	1,093	10,754	60	–	668	–	(38,381)	11,620
基於股份的股本結算交易	–	–	–	–	1,122	–	–	–	1,122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68	–	–	–	–	68
期間內虧損	–	–	–	–	–	–	–	(9,380)	(9,38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26	1,093	10,754	128	1,122	668	–	(47,761)	3,430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7,426	1,093	10,754	128	1,122	668	–	(47,761)	3,430
發行股票(*附註23(a)*)	29,016	–	–	–	–	–	–	–	29,016
轉換可轉換債券(*附註23(b)*)	9,000	–	–	–	–	(668)	–	–	8,332
行使股票選擇權(*附註23(c)*)	1,086	–	–	–	–	–	–	–	1,086
轉入累計損失	–	–	–	–	(320)	–	–	320	–
基於股份之股本交易	–	–	–	–	1,132	–	–	–	1,132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967	–	–	–	–	967
本年度盈利	–	–	–	–	–	–	–	5,562	5,562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1,147	(1,147)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28**	**1,093**	**10,754**	**1,095**	**1,934**	**–**	**1,147**	**(43,026)**	**49,525**

25. 儲備(續)

(a) 本集團(續)

附註:

(i) 特別儲備金相當於本公司發佈的普通股名義價值和一間於二零零一年重組買入的附屬公司的股本的差異。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中國境內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在税後利潤中提取約為10%作為法定公積金,直到法定公積金總數達到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可以不再提取。法定公積金可利用於抵銷以前年度虧損或者增加公司註冊資本,但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25.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可換股債券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如前呈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44,990	–	–	(12,169)	32,821
相關金融工具之期初結餘調整	–	–	668	(91)	577
如前呈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44,990	–	668	(12,260)	33,398
基於股份的股本結算交易	–	1,122	–	–	1,122
期間內虧損	–	–	–	(6,286)	(6,28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990	1,122	668	(18,546)	28,234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4,990	1,122	668	(18,546)	28,234
發行股票*(附註23(a))*	29,016	–	–	–	29,016
轉換可轉換債券*(附註23(b))*	9,000	–	(668)	–	8,332
行使購股權*(附註23(c))*	1,086	–	–	–	1,086
轉入累計損失	–	(320)	–	320	–
基於股份之股本交易	–	1,132	–	–	1,132
年內虧損	–	–	–	(5,522)	(5,52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092**	**1,934**	**–**	**(23,748)**	**62,278**

附註：

(i) 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包括(i)以溢價發行之股份及(ii)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股份面值與附屬公司於其被收購日期(根據2001年重組互換股份作出之收購)資產淨值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例，經綜合及修訂)，倘若緊隨建議派發股息之日後，本公司於一般業務範疇內有能力償還到期之債務，則可分派股份溢價予本公司股東。

(ii) 在上文所述之限制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60,344,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44,000港元)。

26.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簽訂有關認購可換股債券總金額為4,000,000港元的認購協議。該可換股債券未上市，年利率為3.5%，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利息將於債券周年發行日後的第一個工作日支付。

認購人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內，以每股0.1港元的價格在股份合並、股份分拆和股份重組的情況下可予調整對該債券任何一部分或全部本金轉換為股份。每次轉換的金額須為1,000,000港元的倍數。本公司可隨時在債券到期日前提早贖回尚未償付且未轉換為股份的可換股債券。如果本公司在該債券到期前贖回債券本金，認購人有權就該提前贖回部分或全部本金收取年利率為10%的額外利息。

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簽訂有關認購可換股債券總金額分別為4,000,000港元和2,000,000港元的協議。該債券未上市，年利率為3.5%，並於該債券發行三年後到期。利息將於債券周年發行日後的第一個工作日支付。

認購人可以每股0.1港元的價格全額或部分轉換該債券，認購人可於該債券發行後一年至該債券到期前，以每股0.1港元的價格在股份合並、股份分拆和股份重組的情況下可予調整對該債券部分或全部本金轉換為股份。每次轉換的金額須為1,000,000港元的倍數。本公司可以隨時在債券到期日前提早贖回尚未償付且未轉換為股份的可換股債券。如果本公司在該債券到期前贖回債券本金，認購人有權就該提前贖回部分或全部本金收取年利率為10%的額外利息。

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包括長期借款，是使用相同不可轉股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的。剩餘的金額代表可轉股部分的價值，包括在淨遞延税項其他儲備的股東權益中。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在財務報表附註23(b)中列明，所有可換股債券均轉換為新股。

26. 可換股債券(續)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可換股債券之計算詳情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之票面價值	**10,000**	10,000
股權構成	**(668)**	(668)
最初確認負債構成	**9,332**	9,332
應付利息	**227**	619
已付利息	**–**	(385)
	9,559	9,566
轉換新股	**(9,559)**	–
負債構成	**–**	9,566

27. 其他應付款

該款項代表購買環迅應付金額，詳情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購買環迅70.6%股權之款項，五年內分五次分期支付	**22,280**	33,654
一年內應付款項	**–**	(8,038)
非流動部分	**22,280**	25,616

2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本集團出售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金網(集團)有限公司的所有權益，中國金網(集團)有限公司是一個在香港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直接擁有其附屬公司環匯60%的股權。出售該附屬公司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要影響。

出售時的資產和負債，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6
預付土地使用權	–	18,830
集團間餘額	–	115
應收款項	–	16
應付款項	–	(982)
	–	18,155
少數股東權益	–	(5,596)
淨資產出售	–	12,559
出售虧損	–	(1,716)
商譽餘額	–	1,849
總代價	–	12,692
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出售	–	(176)
出售現金流入	–	12,516

29.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本集團購買聯營公司環迅70.6%的股權，環迅是一家在中國上海營運提供網上支付平臺的公司。該收購業務從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集團貢獻了約3,099,000港元的收入和約623,000港元的淨利潤。

收購獲得的資產和負債，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879
固定資產	–	1,157
集團內餘額	–	7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625
其他應收款項	–	8,546
應付款項	–	(16,432)
應付税款	–	(510)
	–	5,335
少數股東權益	–	(1,811)
淨資產獲得	–	3,524
收購增加商譽	–	42,822
總購買代價	–	46,346
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獲得	–	(11,879)
其他應付款	–	(33,654)
收購現金流出淨值	–	813

商譽主要歸於所收購業務的高利潤率和集團收購環迅後預期的重大意義。

30. 承擔

(a) 經營租約承擔

(i)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金之未履行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766**	58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02**	120
	1,968	707

經營租金指本集團就使用伺服器和辦公室物業而應付之租金。租約之年期範圍經商議後為一至兩年固定月租之租約。

(ii)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最低租金之未履行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34**	453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20
	234	573

經營租金指本公司就使用辦公室物業而應付之租金。租約之平均年期經商議後為兩年固定月租之租約。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購買固定資產承擔一定資本，約313,000港元合同已簽署但尚未反映在財務報表中。(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31. 關連及相關人士交易

(a) 年內／期間內，本集團與任何關連方並無重大交易。

(b) 主要管理層補償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主要管理層人員費用	**32**	–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867**	5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52**	13
基於股份之股本的費用	**–**	54
	951	587

32.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政策是謹慎管理日常營運，本集團對於過剩投資的管理滿足流動性需要、安全金融資產、投資回收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顯示其存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流通風險和股價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全面的風險管理流程集中在不可預期的金融市場和尋求對集團財務狀況不利影響的最小化。

(a) 市場風險

(i) 匯率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營運，其匯率風險產生於各種貨幣的披露，主要是關於港元。匯率風險會對未來商業交易、資產和負債的確認以及在國外營運的淨投資產生影響。

本集團已經部分投資進行國外營運，其淨資產存在匯率轉換風險。目前，本集團沒有打算去尋找規避其披露的匯率風險的途徑，因為港元和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對集團並不重要。

32. 金融工具(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股價風險

本集團披露有價證券的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的投資被分類在合併資產負債並作為可出售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沒有披露商品價格風險。

所有的投資都經過董事會預先確定並以最大關註為條件。

(b) 信用風險

本集團披露信用風險，該風險是由於不可避免的應收帳款和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計提的損失已經反映在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最低風險披露是通過對商戶的交易採用緊縮的信用政策和選擇適當的歷史信用商戶政策。本集團沒有披露債務人網上支付平臺的重大風險，是因為通常使用現金和可信賴的並被金融機構及商戶限制金額的信用卡。

(c) 流動性風險

謹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就是維持足夠的現金去滿足流動性的需要。

(d) 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了維持現金在短期內付給債權人外，本集團沒有重要的承擔利息的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能夠與市場利率的變化完全相對獨立。

33. 分類資料的呈報

分類資料乃按兩種形式呈報：(i)以主要分類呈報基準而言，按業務分類呈報；及(ii)以次級分類呈報基準而言，則按地區分佈呈報。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根據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而獨立運作及管理。本集團的各項業務代表一個具策略性的業務單位，就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所承受的風險及所得的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業務分類的詳情概述如下：

(a) 付款企業解決方案

提供支付企業解決方案及持續的技術性支援服務。

(b) 貿易及系統集成

貿易及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的技術支援服務。

其他經營業務之分類指並不符合定量起點以確定可呈報分類的經營業務分類。其指投資控股業務。

在確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類方面，收益乃按客戶的所在位置之分類而列賬，而資產則根據資產的所在位置之分類而列賬。

33. 分類資料的呈報(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列載本集團分類業務的收益、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付款企業解決方案		貿易及系統集成		其他業務		綜合賬目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0,745**	4,650	**9,801**	3,100	**–**	–	**40,546**	7,750
其他收益	**1,704**	222	**320**	6	**133**	7	**2,157**	235
總收益	**32,449**	4,872	**10,121**	3,106	**133**	7	**42,703**	7,985
分類業績	**13,950**	(2,831)	**(1,082)**	(347)	**(6,770)**	(6,044)	**6,098**	(9,222)
利息收入							**489**	15
經營虧損							**6,587**	(9,207)
財務費用							**(227)**	(42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1,716)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507
除税前日常業務虧損							**6,360**	(10,839)
税項							**(798)**	(307)
本年度虧損							**5,562**	(11,146)
股東應佔虧損								
–股東權益							**5,562**	(9,380)
–少數股東權益							**–**	(1,766)
							5,562	(11,146)
本期／年折舊	**739**	1,076	**27**	14	**261**	201	**1,027**	1,291
固定資產減值	**–**	2,824	**–**	–	**–**	–	**–**	2,824
分類資產	**103,768**	73,524	**5,256**	2,191	**5,326**	1,778	**114,350**	77,493
未分配資產	**–**	–	**–**	–	**–**	–	**–**	–
資產總值	**103,768**	73,524	**5,256**	2,191	**5,326**	1,778	**114,350**	77,493
分類負債	**30,233**	23,066	**523**	45	**22,569**	44,270	**53,325**	67,381
未分配負債	**1,692**	–	**–**	–	**–**	–	**1,692**	–
負債總額	**31,925**	23,066	**523**	45	**22,569**	44,270	**55,017**	67,381
於年內發生的資本開支	**3,439**	65	**306**	13	**670**	58	**4,415**	136

33. 分類資料的呈報(續)

(b) 地區分類

	中國		香港		綜合賬目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7,159**	3,739	**13,387**	4,011	**40,546**	7,750
其他收入	**1,324**	219	**833**	16	**2,157**	235
總收入	**28,483**	3,958	**14,220**	4,027	**42,703**	7,985
分類資產	**103,100**	71,747	**11,250**	5,746	**114,350**	77,493
於年內發生的資本開支	**3,724**	27	**691**	109	**4,415**	136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		
				（重列）	
	2006	**2005**	2005	2004	2003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0,546**	**7,750**	5,043	11,243	6,723
本年／期 利潤／虧損	**5,562**	**(9,380)**	(9,060)	(10,694)	(12,685)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重列）	（重列）
	2006	**2005**	2005	2004	2003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48,580**	**45,946**	29,301	32,622	30,960
流動資產	**65,770**	**31,547**	15,965	9,866	17,028
扣除：					
流動負債	**31,045**	**32,199**	9,357	5,341	1,013
流動資產／(負債)	**34,725**	**(652)**	6,608	4,525	16,015
	83,305	**45,294**	35,909	37,147	46,975
扣除：					
非流動負債	**(23,972)**	**(35,182)**	(10,000)	–	–
淨資產	**59,333**	**10,112**	25,909	37,147	46,975